

证券代码：430455

证券简称：德联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发股权司法冻结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股东新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,000,000 股于 2018 年 8 月 9 日被质押，占公司总股本 10.00%，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。

现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登记表》，公司股东新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,000,110 股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被司法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 10.00%。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，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4,000,11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止，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

上述事项未及时披露，亦未告知券商。现将公司涉及股权司法冻结事项予以补充披露。公司就以上补发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规范管理意识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制度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决策程序，及时披露各类公告信息，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。

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20 日